

民國 113 年 12 月 15 日

內政部警政署新聞資料

■新聞稿 1 則 □背景資料 份 ■照片 1 張
□請立即發布 ■請於 113 年 12 月 15 日發布

假借貸要求開啟視訊分享畫面 盜取網銀帳密

刑事局呼籲應守護好個人資料 保障自身財產

近期有民眾欲申請信用貸款，在臉書瀏覽到一則銀行信貸廣告後，留下自己的電話號碼，對方隨後以 LINE 聯絡該民，聲稱須先行匯款才能驗證資金，請其開啟 LINE 視訊通話並分享手機畫面，要求在通話中操作個人網銀進行轉帳，藉此獲取網銀帳密，事後再私自登入操作轉帳，致該民共損失新臺幣 30 餘萬元。

隨著科技網路發展，全球網路詐騙案量節節攀升，且手法日新月異。新興詐騙手法係歹徒假冒金融機構，張貼借貸廣告吸引民眾 LINE，再以「核貸」、「驗證資金」等名義，要求民眾使用 LINE 視訊「螢幕共享」功能分享自身手機螢幕畫面，並引導民眾操作網路銀行，在登打個人帳密時，詐騙集團即可透過螢幕共享功能即時觀看，事後再登入民眾帳號盜轉存款。

刑事警察局提醒民眾，如有資金需求，請循正當管道向合法金融機構申請，且莫誤信網路不明廣告，申貸過程如遇要求 LINE 視訊並開啟螢幕分享畫面，係近期詐騙集團慣用手法，請慎防洩漏個人重要資訊料。

假借貸詐騙

指示申辦手機門號



 透過FB粉專，提供貸款事宜

 見面換Line，博取信任

 申辦手機作為借貸服務費

- 切勿將手機、電信門號提供他人易遭詐騙集團利用為人頭電話。
- 慎防網路借貸詐騙，如有資金需求應選銀行或安全、合法、政府立案之貸款公司申辦貸款。

